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 执法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 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我局作为青山区卫生健康局下属二级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实施卫生健康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督检查；承担对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职业卫生及消毒产品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承担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执业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承担查处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等违法行为；承担对医疗卫生机构的放射诊疗、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承担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置情况和菌(毒)种管理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承担对母婴保健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服务内容和从业人员的行为规范进行监督检查，依法打击“两非”行为，做好计划生育违法案件的办理；承担对全区卫生健康监督协管员进行培训、业务指导；行政区域内卫生健康监督信息的收集、核实和上报；受理上级部门交办的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线索；开展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和执法检查；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食品安全、中医药监督等相关工作及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独立编制部门本级决算，内设监督一科，监督二科，办公室，稽查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7.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1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4.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14.11	总计	60	214.1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0	6.3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71.79	171.7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50	9.5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5.00	2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6	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	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4.11	173.98	40.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0	6.3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71.79	167.68	4.1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50		9.5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5.00		2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6		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		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 04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支 出			
					小计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14.1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30	6.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7.81	207.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11	214.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4.11	总计	64	214.11	214.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14.11	173.98	40.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0	6.3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71.79	167.68	4.1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50		9.5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5.00		2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6		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		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23	30201	办公费	1.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8.67	30202	印刷费	0.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2.9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2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8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6.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4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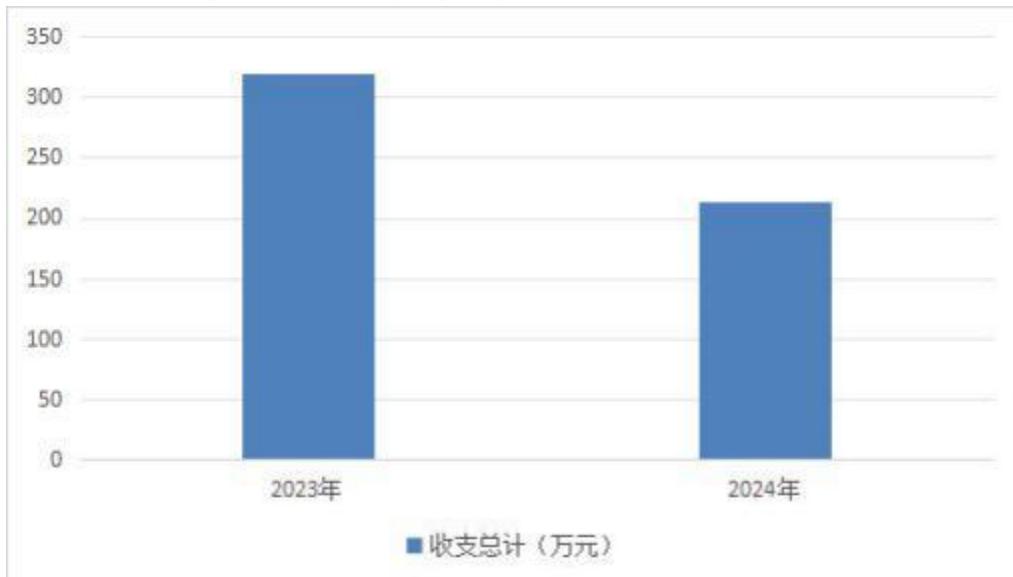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14.1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5.73 万元，下降 33.0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未发生补缴以前年度保险及年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上级拨付的卫生监督工作经费减少导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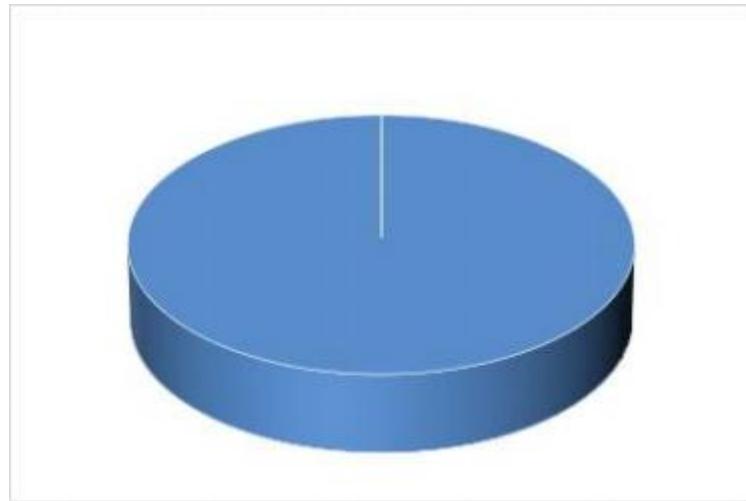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4.1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05.73 万元，下降 33.1%，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未发生补缴以前年度保险及年金人员经费；二是上级拨付的卫生监督工作经费减少导致。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4.1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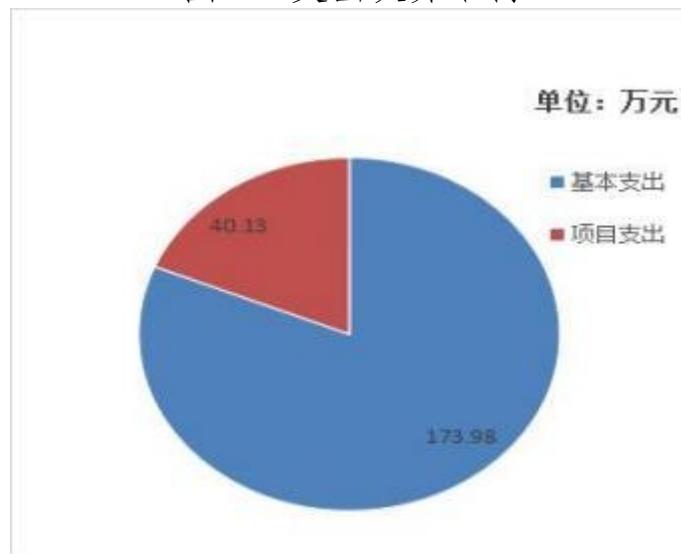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4.1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05.73 万元，下降 33.1%，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未发生补缴以前年度保险及年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上级拨付的卫生监督工作经费减少导致。其中：基本支出 173.9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3%；项目支出 40.1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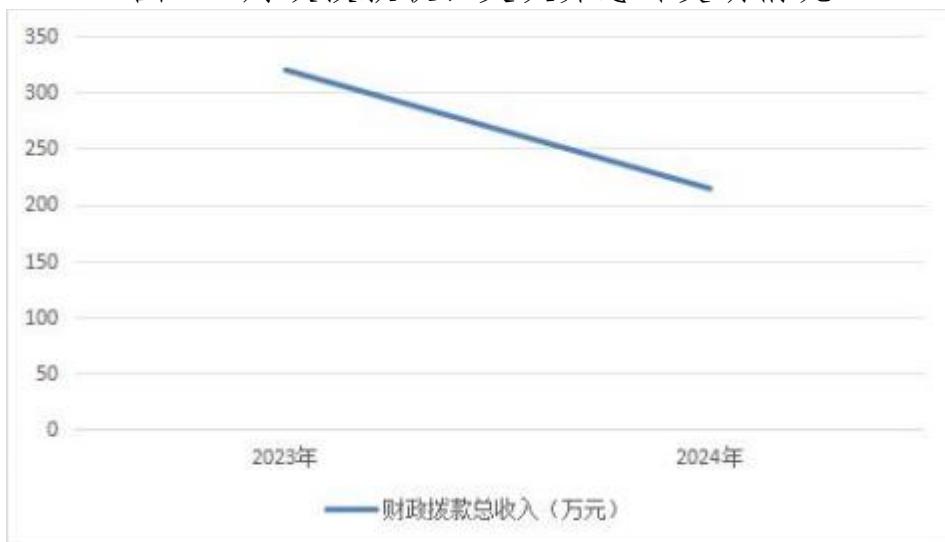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4.1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5.73 万元，下降 33.1%。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未发生补缴以前年度保险及年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收到上级拨付的卫生监督工作经费减少导致。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4.1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05.7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未发生补缴以前年度保险及年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上级拨付的卫生监督工作经费减少导致。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4.1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5.73 万元，下降 33.0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未发生补缴以前年度保险及年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上级拨付的卫生

监督工作经费减少导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4.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3 万元，占 2.9%。主要是用于退休人员奖金预发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本年支出 207.81 万元，占总支出的 97.1%。该支出主要用于保障人员经费及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其中包括：支付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补助，以及为履行本辖区医疗机构监督管理与指导职能所发生的相关办公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7.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其中：基本支 173.98 万元，项目支出 40.1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4 年预算追加在职人员 2023 年应休未休经费。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部门划转工作经费，用于开展本辖区的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和指导。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部门划转工作经费，用于开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专项执法检查工作。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用于发放在编人员子女统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用于发放在职退休人员医疗费报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3.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8.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0.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0 万元，支出决算为0 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少变化。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4 年无“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决算支出均为0 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决算支出均为0 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3. 公务接待费预、决算支出均为0 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74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无增减变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67万元。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6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

局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5个，资金40.1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围绕从严开展卫生监督执法，保障公众健康这一核心任务，认真贯彻党的依法治国方针，落实法治建设任务，全面履行卫生监督职责，不断加强与相关部门之间协作，持续提升卫生监督执法水平，有效推动卫生监督执法工作走向深入，促进我单位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14.1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能够全面审视自身财务状况和支出情况，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后期，我单位将继续加强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卫生健康支出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元，执行数为41.0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在职人员应付未休公休经费、卫生监督经费、职工医疗报销补助

及子女统筹经费。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卫生监督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本辖区的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和指导；开展本辖区医疗、母婴保健、计划生育等专项工作；开展本辖区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执法试点深入推进工作。二是职业健康体检经费主要用于开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专项执法检查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卫生健康支出项目完成情况良好，未发现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我单位结合绩效评价结果，采取了以下措施进行应用：

1. 优化预算编制：根据自评结果，我局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的准确性和前瞻性。
2. 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建立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分析。对于执行率偏低的项目经费，将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和调整。
3.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通过自评结果的应用，我局将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管理贯穿于日常工作的始终。同时，将加强对员工的绩效培训和指导，提高员工的绩效意识和能力。
4. 完善绩效评价体系：结合自评结果和实际情况，我局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同时，将加强对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和反馈，形成良性循环。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1、全面完成“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 任务2、强化执法办案与稽查工作
- 3、实现卫生监督信息高效精准报告
- 4、深化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监管
- 5、筑牢传染病防治与医废管理防线
- 6、保障校园与公共场所卫生安全
- 7、加强生活饮用水及涉水产品监管
- 8、推进职业卫生与放射诊疗监督
- 9、高效处理信访与规范内部管理
- 10、强化党建与作风效能建设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要求，规范执法流程，确保任务完结与执法合规。	完成国抽双随机任务，对相关单位进行监管；执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完成行政处罚案卷制作，保证执法程序规范。	完成国抽双随机任务 122 项，关闭单位 19 家，完结率 100%，完成率 84.4%。严格执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并完成行政处罚案卷 6 件。
2	提升执法办案质量，加强稽查监督，杜绝执法过错，确保执法行为规范合法。	加强案件查处力度，制作行政处罚案卷；保证案件审查合格，避免执法过错；开展卫生监督稽查工作。	完成行政处罚案卷 33 件，罚款 55 万余元；案件审查合格率 100%，未发生执法过错；按要求开展卫生监督稽查，保障执法规范。
3	保障卫生监督信息报告的准确性与及时性，覆盖全部医疗机构，提升行政监督检查效能。	完成各类行政监督检查，确保医疗机构全覆盖；保证案件 7 日内上报率、传染病报告卡建档率等关键指标达标，实现信息精准报告。	全年完成各类行政监督检查 1219 户次，医疗机构覆盖率 100%；案件 7 日内上报率、传染病报告卡建档率等关键指标均达 98.9% 以上，信息报告准确及时。
4	规范医疗机构执业行为，强化重点领域专项监管，提升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意识。	对医疗机构开展“四全”综合检查并督促整改；针对医疗美容、母婴保健、基层医疗机构等领域开展专项检查与整治。	完成 6 家医疗机构“四全”综合检查，整改完成率 100%；专项检查覆盖 161 家基层医疗机构，强化了相关机构依法执业意识。

5	加强传染病防治督导，规范医疗废物及污水管理，推动智能监控系统应用，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对医疗机构进行传染病防治督导和医疗废物及污水管理专项监督；推动重点机构使用医疗废物智能监控系统；完成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评价。	督导 61 家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专项监督 65 家机构医疗废物及污水管理；推动 8 家重点机构规范使用医疗废物智能监控系统，完成 113 家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评价。
6	确保校园及托幼机构卫生安全，规范公共场所卫生管理，保障重点时段（中高考）和重点场所卫生。	确保校园及托幼机构卫生安全，规范公共场所卫生管理，保障重点时段（中高考）和重点场所卫生。	完成全区学校、托幼机构春秋两季全覆盖检查，保障中高考考点卫生；对 282 家公共场所实施量化分级管理，覆盖率 100%，完成游泳场馆等专项检查与检测。
7	全面监管各类饮用水单位，完成水质监测任务，保障生活饮用水安全，及时公开监测信息。	监督检查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现制现售水等饮用水单位，确保覆盖率 100%；完成市抽监测任务，每日发布监测信息。	各类饮用水单位监督覆盖率 100%；完成多项市抽监测任务，每日按时发布监测信息。
8	治理企业职业病危害，规范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和放射诊疗单位执业行为，保障劳动者健康权益。	对企业开展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监督；监督检查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和放射诊疗单位；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	完成 78 家企业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监督；监督全部 5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和 76 家放射诊疗单位，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
9	及时回应群众诉求，提升信访办理满意度，规范单位内部各项工作，保障单位有序运行。	按期办结群众信访投诉，确保满意率；完成资产清查、预算决算、档案复审、政府采购及平安创建等内部管理工作。	按期办结群众信访投诉 51 件，满意率 100%；完成多项内部管理工作，单位运行规范有序。
10	严格党内政治生活，提升作风效能，做好文明创建与意识形态工作，防范重大舆情与安全事故。	遵守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开展“双评议”工作；常态化开展文明创建与意识形态工作，杜绝重大舆情与安全事故。	严格遵守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双评议”信息录入 210 项，满意率 100%；常态化开展文明创建与意识形态工作，全年未发生重大舆情与安全事故。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各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主要承担着食品、学校、环境、放射、职业等五大公共卫生及医疗市场、传染病等的卫生监督工作。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基本支出总额		173.98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40.13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14.11	214.1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30 分)		开展本辖区的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和指导					
年度绩效目标 1 (3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准确完成卫生监督信息报告	1219 户次	1219 户次	3	
			完成行政处罚案卷	33 件	33 件	3	
			医疗机构“四全”综合检查单位数	6 家	6 家	3	
		质量指标	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	100%	100%	3	
			系统质控问题处理率	99%	99%	3	
		时效指标	建立健全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机制，举办培训班	1 次	1 次	3	
		效益指标	案件按期上报率	100%	100%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卫生计生监督工作稳步推进	稳步推进	稳步推进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信访件群众满意率	≥95%	95%	3
			基层站所“双评议”满意率	100%	100%	3	
年度绩效目标 2 (20 分)			开展本辖区医疗美容、母婴保健、等专项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2 (20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医疗美容机构重点检查与宣传工作	20 余次	20 余次	3	
			具有母婴保健资质机构全覆盖检查	19 家	19 家	3	
			开展基层医疗机构专项监督全覆盖检查	161 家	161 家	3	
			开展全市自愿戒毒医疗服务机构专项整治监督检查	2 家	2 家	3	

1 (2 0 分)		质量 指标	强化结果运用，对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进行记分管理	对行政处罚的法人予以不良执业记分	对行政处罚的法人予以不良执业记分	3
			消毒产品抗(抑)菌制剂专项执法抽检	5件	6件	3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5%	2
年度绩效目标3 (30分)		传染病、医疗废物及医疗污水管理、职业健康检查				
年度 绩效 目标 (3 0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开展辖区医疗机构落实传染病疫情控制报告、预防接种等检查工作。	50家	61家	3
			对辖区内医疗机构开展了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率	100家	113家	3
			开展医疗废物及医疗污水管理专项监督检查	65家	65家	3
		质量 指标	开展职业卫生、职业健康检查机构专项整治	70家	78家	3
			对辖区内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开展了依法执业专项检查	5家	5家	3
			开展了以“改善工作环境和条件，保护劳动者身心健康”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1次	1次	3
	质量 指标		国抽传染病防治专业医疗机构综合评价率	100%	100%	3
			医疗废物及医疗污水管理监督覆盖率	100%	100%	3
			对辖区内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开展了依法执业专项检查下达监督意见书	5份	5份	3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辖区医疗机构满意度	≥90%	95%	3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咨询电话 : 027-68862358